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1日至2026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8829340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0月29日

商 标

雀与友

申 请 人 浙江协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傅村镇金港村东石塘自然村5街5栋2单元103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棋牌室服务；提供麻将馆；游戏厅服务；组织游戏；提供桌面游戏设施；提供在线计算机游戏；娱乐服务；提供娱乐设施；提供娱乐信息；安排娱乐活动